

# 會 勘 紀 錄

案 由 名 稱	有關高屏溪林園堤防河川環境改善工程開工前說明及現勘乙案		
時 間	108 年 1 月 22 日 上午 10 時	地 點	高雄市林園區
案由或 依 據		附 件	
參加會勘單位人員及意見			
單 位	級 職	姓 名	意見與建議
高雄市林園紅樹林 保育學會  (承攬廠商) 伸泰營造有限公司  第七河川局 工務課  (設計者)  監造工務所	總幹事 理事 理事  工地負責人  正工程司  正工程司 副工程司 工程員	蘇文華 黃振興 陳俊強  蔡明達  蕭文昌  張桂汀 楊明勳 鍾柏仁	

綜 合 會 勘 結 論

1. 有關生態教室施設位置經與高雄市林園紅樹林保育學會現勘確認施設於 NO.8+500 處附近，其外牆油漆部分為配合地方特色由本工程廠商提供油漆，學會協助彩繪具地方生態特色圖案。
2. 潮汐溝施設將依高雄市林園紅樹林保育學會建議寬度約 1.5M、深度約 2M 辦理。

以下空白